

屯南化工园区工业固废填埋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6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4
3.2.3 张贴	5
3.2.4 其他	5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1 概述

2025 年 4 月 30 日，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新疆亿芊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屯南化工园区工业固废填埋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完成了本项目环评第一次公示和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5 年 5 月 6 日，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第十师北屯市人民政府网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编制单位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2025 年 5 月 20 日，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第十师北屯市人民政府网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

在网络公示期间，我公司通过报纸、张贴公告的形式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同步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开展第一次网络公示。

公示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编制单位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本项目首次公示的主要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在第十师北屯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bts.gov.cn/>）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

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第十师北屯市人民政府网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链接：<http://www.bts.gov.cn/c/2025-05-06/2948026.shtml>，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公示主要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第十师北屯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bts.gov.cn/>）上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公告网址：
<http://www.bts.gov.cn/c/2025-05-20/2950180.shtml>。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图 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以及 5 月 24 日，在中国劳动保障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登报公告。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



图 3 本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5 月 23 日）



图 4 本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5月24日）

3.2.3 张贴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本项目在政府公示栏进行了张贴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公示照片见图 5。



图 5 本项目张贴公示栏照片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问卷调查网发布公众意见调查表。收集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3.3 查阅情况

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建设单位所在地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故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屯南化工园区工业固废填埋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照要求进行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屯南化工园区工业固废填埋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以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北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诺时间：2025 年 6 月 4 日